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兴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

(2023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重要提示

兴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15 日证监许可〔2020〕3444 号变更注册。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变更注册的审查以要件齐备和内容合规为基础,以充分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适当性为核心,以加强投资者利益保护和防范系统性风险为目标。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其他风险及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类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券停牌等潜在风险。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 500 指数。

(1) 指数样本空间

指数样本空间由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非 ST、*ST 沪深 A 股和红筹企业发行的存托凭证组成:

- ①科创板证券:上市时间超过一年。
- ②创业板证券:上市时间超过三年。
- ③其他证券:上市时间超过一个季度,除非该证券自上市以来日均总市值排 在前 30 位。
 - (2) 选样方法
- ①在样本空间中剔除沪深 300 指数样本以及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排名前 300 的证券;

- ②对样本空间内剩余证券按照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金额由高到低排名,剔除排名 后 20%的证券:
- ③将剩余证券按照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名,选取前 500 的证券 作为指数样本。
 - (3) 成份股计算方法

指数计算公式为:

报告期指数=报告期样本的调整市值/除数×1000

其中,调整市值= Σ (证券价格×调整股本数)。调整股本数的计算方法、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

有关标的指数具体编制方案及成份股信息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网址: www.csindex.com.cn。

本基金在特殊市场条件下,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以及其他未能预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变现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存在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标的资产价格的微小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者权益遭受较大损失。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

本基金可投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这些风险可能会给基金净值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和损失。基金管理人为了更好的防范投资股票期权所面临的各类风险,按照有关要求做好人员培训工作,确保投资、风控等核心岗位人员具备股票期权业务知识和相应的专业能力。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者赎回时,